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BAIC MOTOR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58)

2025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投票結果
委任董事
及
選舉職工代表董事

北京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欣然宣佈，2025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已於2025年12月29日(星期一)上午九時三十分在中國北京市順義區雙河大街99號北京汽車產業研發基地南樓一層多功能廳舉行。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2月10日的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具有通函所界定的相同涵義。

於臨時股東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8,015,338,182股，包括5,494,647,500股內資股及2,520,690,682股H股。

北汽集團為本公司唯一控股股東，於臨時股東會日期持有3,758,798,622股內資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46.90%，因此被視為於股權收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出售事項中擁有重大權益。因此，北汽集團須於臨時股東會上就相關決議案回避表決。在計算決議案的表決票數時，除北汽集團外，概無股東須於臨時股東會上就決議案回避表決。於計算本次投票表決結果時，概無實際投票但被排除在外的股份，亦無任何股份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出席而僅可對臨時股東會決議案投反對票。出席臨時股東會的股東及受委任代表合共代表5,689,967,377股有表決權股份。

臨時股東會已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的規定合法而有效地召開。臨時股東會由董事長兼執行董事王昊先生主持。董事長兼執行董事王昊先生；非執行董事胡漢軍先生及陳宏良先生；執行董事宋瑋先生；非執行董事彭進先生、葉芊先生、高旭先生、Kevin Walter Binder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尹援平女士、徐向陽先生、唐鈞先生、薛立晶先生及紀雪洪先生已出席臨時股東會，而顧鐵民先生及孫力先生因彼之其他工作安排而未能出席。

根據公司章程，兩名股東代表、一名監事及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共同擔任臨時股東會點票的監票人。

臨時股東會的投票結果

下文所載於臨時股東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均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普通決議案 ⁽¹⁾		票數及佔投票總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²⁾
1.	(a) 批准股權收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出售事項，及 (b) 授權董事會、並由董事會轉授本公司董事長及管理層權限，負責出售事項相關事宜	1,924,370,972 (99.647996%)	1,180,000 (0.061103%)	5,617,783 (0.290901%)
2.	建議委任董事			
	2.1 委任顧鑫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5,615,545,583 (98.692052%)	68,803,991 (1.209216%)	5,617,803 (0.098732%)
	2.2 委任陳更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5,610,320,308 (98.600219%)	74,029,286 (1.301050%)	5,617,783 (0.098731%)
	2.3 委任朱雁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5,652,951,076 (99.349446%)	31,398,518 (0.551823%)	5,617,783 (0.098731%)
3.	建議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	5,683,169,594 (99.880530%)	1,180,000 (0.020739%)	5,617,783 (0.098731%)
4.	建議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	5,683,452,594 (99.885504%)	897,000 (0.015765%)	5,617,783 (0.098731%)

特別決議案 ⁽¹⁾	票數及佔投票總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²⁾
5.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5,683,452,544 (99.885503%)	897,050 (0.015766%)	5,617,783 (0.098731%)

(1) 有關決議案全文，請參閱通函。

(2) 計算通過決議案所需的大多數包括該等「棄權」票。

由於上述第1項至第4項決議案獲超過半數的大多數票數通過，因此該等決議案獲正式通過成為普通決議案。由於上述第5項決議案獲三分之二以上的大多數票數通過，因此該決議案獲正式通過成為特別決議案。

除上述第1項至第4項普通決議案及第5項特別決議案外，本公司並未收到任何持有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1%或以上之股東提出的任何議案。

委任董事

本公司欣然宣佈，於臨時股東會上，(i)顧鑫先生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ii)陳更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iii)朱雁女士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全部任期自2025年12月29日起至第五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

顧鑫先生、陳更先生及朱雁女士各自履歷詳情載於通函第42頁。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1月30日的公告。董事會對於(i)顧鑫先生擔任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各自之成員；(ii)陳更先生擔任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及(iii)朱雁女士擔任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的委任於2025年12月29日生效，全部任期自2025年12月29日起至第五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

除通函中顧鑫先生、陳更先生及朱雁女士的履歷詳情所披露者外，彼等各自已確認：(i)彼並無在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擔任其他任何職位，在過去三年亦未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職位；(ii)彼與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ii)於本公告日期，彼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iv)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規定予以披露；及(v)概無其他有關委任彼等各自出任董事的事宜須提請股東注意。

本公司將盡快與顧鑫先生、陳更先生及朱雁女士各自簽訂服務合約。彼等各自將不會就擔任董事從本公司領取任何報酬。

選舉職工代表董事

本公司欣然宣佈，趙錦倫先生經本公司職工代表大會選舉擔任職工代表董事，任期自2025年12月29日起至第五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

趙錦倫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下文：

趙錦倫先生，1976年4月出生，工商管理碩士，高級政工師、高級工程師。現任本公司黨委副書記、工會主席。

趙錦倫先生擁有豐富的汽車行業從業及管理經驗，先後擔任北汽集團工會副主席、工會工作部部長，北京北汽恒盛置業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常務副總經理、工會負責人，北汽藍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工會主席，北汽集團信息中心副書記兼北汽藍谷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工會主席，北京汽車研究總院有限公司數字化研究院副書記、副院長等職務。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趙錦倫先生確認：(i)彼並無在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擔任其他任何職位，在過去三年亦未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職位；(ii)彼與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ii)於本公告日期，彼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iv)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規定予以披露；及(v)概無其他有關委任彼出任董事的事宜須提請股東注意。

本公司將盡快與趙錦倫先生簽訂服務合約。彼將不會就擔任董事從本公司領取任何報酬。

承董事會命
北京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秘書及公司秘書
于丹

中國北京，2025年12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董事長兼執行董事王昊先生；非執行董事顧鑫先生；執行董事陳更先生及朱雁女士；非執行董事葉芊先生、高旭先生、*Kevin Walter Binder*先生、顧鐵民先生及孫力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尹援平女士、徐向陽先生、唐鈞先生、薛立品先生及紀雪洪先生；以及職工代表董事趙錦倫先生。

* 僅供識別